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1 月 16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13 日
7. 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01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6 层 61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 1、议案 2 和议案 4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担保管理办法>修订对比表》。

上述议案 3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的公告》。

3. 上述议案 2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在表决该项议案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4.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

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于 2026 年 01 月 15 日（上午 9:00-下午 16:00）到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一层办理登记手续。

2. 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邮 编：100029

联系人：张莎

电子邮箱：zhangsha@nfc-china.com

联系电话：010-84427052

传 真：010-84427052

4.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8”，投票简称为“中色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1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01月1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

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若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明确投票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口 否口